

洛龙区2022年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资金安排暨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公开

——2022年8月30日在洛龙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上
洛龙区财政局

洛龙区2022年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安排暨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已经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公开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相关资金管理办规定，地方财政部门要针对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提出相关资金具体分配使用建议并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由本级政府报同级人大常委会批准，并按规定做好相关信息公开。本次报告的内容有三项：

一是上级下达我区第二批债券资金后政府债务变动情况；二是第二批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三是我区2022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

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一）债务限额

由于本次下达的我区第二批债券资金全部为专项债券资金，且规模未超出当前我区专项债务限额，所以本次政府债务总体限额未做调整。本次资金下达后，我区政府债务限

额仍为 251378 万元，与第一次调整时相比无变化。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3787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13500 万元。

（二）债务余额

2022 年初预算我区政府专项债务余额为 54500 万元，今年 6 月第一次预算调整新增 8000 万元，加上本次新增的 51000 万元债券资金后，政府专项债务余额达到 113500 万元。

政府一般债务余额与第一次预算调整时相比无变化，仍为 137878 万元。

二、2022 年第二批政府新增债券安排情况

7 月初，市财政局下达我区 2022 年第二批新增债券资金 51000 万元，全部为专项债券资金。结合我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建议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用于洛阳市洛龙区龙门卫生医疗机构建设项目 3160 万元；

用于洛阳市洛龙区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4940 万元；

用于洛龙区 2021 年关林东片区老旧小区组团连片提升改造项目 13500 万元；

用于洛龙区 2022 年度龙瑞社区、龙祥东社区老旧小区组团连片“EPC+O”全生命周期建设运营试点项目 29400 万元。

三、2022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按上述意见安排各类资金后，我区财政预算需要作如下调整：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整体收支增加 51000 万元。

1. 增加收入 51000 万元，列入“债务转贷收入”科目。
2. 增加支出 51000 万元，根据实际使用方向列入相应科目。

经过上述调整，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达到 92002 万元，比本次调整前增加 51000 万元。

附件1:

截至2022年7月底洛龙区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政府 债务 管理	债务限额变动				债务余额变动			
	2022 年初预算	2022年6月 第一次调整	本次调整	变动后	2022 年初预算	2022年6月 第一次调整	本次调整	变动后
小 计	186300	65078	0	251378	130280	14078	51000	195358
一般债	131800	6078	0	137878	75780	6078	0	81858
专项债	54500	59000	0	113500	54500	8000	51000	113500

附件2:

2022年洛龙区第二批专项债券项目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万元)	本次发行债券金额 (万元)
合 计		302424.4	51000
卫健委	洛阳市洛龙区龙门卫生医疗机构建设项目	4000	3160
住建局	洛阳市洛龙区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	152624.4	4940
住建局	洛龙区2021年关林东片区老旧小区组团连片提升改造项目	47800	13500
住建局	洛龙区2022年度龙瑞社区、龙祥东社区老旧小区组团连片“EPC+0” 全生命周期建设运营试点项目	98000	29400

附表3

2022年洛龙区政府性基金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年 预算数	2022年6 月 第一次 调整数	本次 调整	调整后 预算数	项 目	2022年 预算数	2022年6 月 第一次 调整数	本次 调整	调整后 预算数
非税收入	1098			109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			68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98			1098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8			68
转移性收入★	4687	8000	51000	63687	移民补助	68			68
债务转贷收入★	4500	8000	51000	63500	城乡社区支出★	13770	8000	4940	26710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87			18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50			2150
上年结余收入	27217			27217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50			215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1600	8000	4940	24540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1600	8000	4940	2454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0			20
					其他支出	18066		46060	64126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360		46060	6342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360		46060	6342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06			706
					债务付息支出	1098			1098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098			1098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33002	8000	51000	92002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33002	8000	51000	92002

备注：加“★”的是本次涉及调整的事项